

证券代码：000519 证券简称：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：2020-75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0月26日以邮件和口头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20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9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，分别为陈建华、魏军、李玉顺、扈乃祥、杨守杰、牛建伟、韩赤风、董敏、吴忠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公司董事会审议并表决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同意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和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特此公告。

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0月30日